

长沙市创业指导中心
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- 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- 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- 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- 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- 七、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

- 1、部门收支总表
- 2、部门收入总表
- 3、部门支出总表
- 4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5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6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7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8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9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1. 职能职责

我单位为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，主要职责包括：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创业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；负责面向社会提供创业政策咨询、创业项目指导、创业跟踪扶持等服务；建设管理市级创业项目库和市级创业服务专家库，负责创业项目开发、对接、服务以及市级创业孵化基地的基础性服务等工作；负责提出创业扶持专项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建议，并按规定进行审核、管理；完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2. 机构设置

长沙市创业指导中心内设机构包括：综合部、财务部、培训部、项目一部、项目二部。本单位为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预算管理级次为地（市）级，财政全额拨款在编人员 15 人，退休人员 5 人，普通雇员 2 人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1、长沙市创业指导中心本级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2年本单位收入预算533.82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33.82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9.47万元，上升1.81%。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一名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2年本单位支出预算533.82万元，其中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3.82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9.47万元，上升1.81%。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一名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2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33.82万元，其中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3.82万元，占100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2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405.62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2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128.2万元，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8.2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创业培训管理及服务、创业项目扶持评审和

后续服务、创业宣传及相关主题活动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(一) 机关运行经费：2022 年长沙市创业指导中心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持平。

(二)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2 年长沙市创业指导中心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 4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 1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 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 3 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 2021 年增加 1 万元，主要是增加了公务接待费用 1 万元，上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用。

(三) 一般性支出情况：2022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8 万元，拟召开 2022 年创新创业带动就业项目评审会议，人数 360 人，内容为对 2022 年创新创业带动就业项目进行专家评审；培训费预算 28 万元，拟开展区县（市）、培训机构相关人员业务培训、长沙市创业师资授课能力评定、创业培训相关活动、中心工作人员专题讲座等培训，人数 428 人，内容为创业培训及创业项目相关业务培训、创业师资授课能力评定、创业培训相关活动、专题知识讲座、政策解读等；未举办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等活动。

2022 年创新创业带动就业项目评审，经费预算为 8 万元，包括专家评审费，会议餐费，会议场地费，资料及设备租赁费等。

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2022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6.45 万元，其中：货物类采购预算 4.35 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 62.1 万元。

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，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 0 辆，应急保障用车 0 辆，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 辆；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2022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 0 辆，应急保障用车 0 辆，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

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533.82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405.62 万元，项目支出 128.2 万元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: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,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:纳入省(市/县)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,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(境)费。其中,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(含车辆购置税),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;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

(具体见附件)